

东方国际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下半年增加下属子公司购买 委托理财产品额度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商业银行
- 委托理财金额：上海市对外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外贸公司”）申请增加 2020 年下半年 10,000 万元委托理财的额度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商业银行发行的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
- 委托理财期限：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 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 2020 年 8 月 27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委托理财事项，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在保证主营业务正常开展、资产安全性及流动性的前提下，公司全资子公司外贸公司拟利用部分闲置的自有资金购买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提升资金的使用效率以及资金收益率。

（二）资金来源

本次公司子公司外贸公司拟进行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为闲置的自有资金。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外贸公司计划利用不超过 10,000 万元的闲置的自有资金购买商业银行发行的理财产品，其年化收益率预计不低于银行同期存款年利率。本次外贸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为浮动收益型、低风险且收益较稳定的产品。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为充分提高闲置的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外贸公司计划在保证正常经营的情

证券代码：600278

证券简称：东方创业

编号：临 2020-053

债券代码：132016

债券简称：19 东创 EB

况下，合理利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公司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
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公司子公司本次拟购买前述理财产品，是充分考虑了运营资金的需求以及产品的风险，本次购买的委托理财产品符合公司内部资金管理要求。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外贸公司拟运用部分闲置的自有资金购买商业银行发行的低风险性产品。

（二）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及期限

外贸公司计划利用不超过 10,000 万元购买商业银行发行的低风险性产品，占上市公司 2019 年经审计净资产的 2.37%，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三）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针对现金管理项目，依据风险管理目标，本着严格控制风险的原则，积极防范市场、流动性、信用、操作、法律、内部控制等风险。

1、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始终坚持以稳健投资的方针

2、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及时跟踪投资产品投向，如果发现潜在的风险因素，将组织评估，并针对评估结果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加强内部控制和风险防范，严格执行制度，规范投资流程。公司实时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审计，费用由公司承担。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一）受托方的基本情况

名称	成立时间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亿元)	主营业务	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是否为本次交易专设
----	------	-------	--------------	------	------------	-----------

证券代码：600278
债券代码：132016

证券简称：东方创业
债券简称：19 东创 EB

编号：临 2020-05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983-10-31	刘连舸	2944	吸收人民币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结算；办理票据贴现等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64.02%	否
------------	------------	-----	------	-----------------------------------	-----------------------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是大型国有股份制银行公司，购买该公司理财产品在风险控制方面是可控的。

（二）受托方情况

中国银行 2019 年度经审计的总资产 227,697.44 亿元，净资产 16,538.81 亿元。2019 年 1-12 月，该公司的营业收入 5,491.82 亿元，净利润 1,657.64 亿元。

（三）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为中国银行，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本委托理财不构成关联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状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追溯调整后, 未经审计)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资产总额	1,707,664.17	1,611,780.01	874,866.15
负债总额	1,151,669.32	1,019,740.50	429,478.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30,048.29	567,712.97	422,354.34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92.29	4,215.40	24,305.03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的货币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27.63 亿元，本次委托理财事项的增加单日余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期末货币资金的 3.62%，占外贸公司 2019 年度经审计货币资金余额的 17.54%。公司将规范运作，合理使用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本次委托理财事项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造成重大影响，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五、风险提示

本次购买的委托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型产品，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

证券代码：600278

证券简称：东方创业

编号：临 2020-053

债券代码：132016

债券简称：19 东创 EB

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进行相关事宜的推进，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委托理财事宜受到市场风险、政策风险、流动性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风险因素影响，因此实际收益无法预期。

六、决策履行及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已审议通过了《关于下属子公司拟利用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利用部分闲置的自有资金，购买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合计金额不超过 47,000 万元，此次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同意增加 10,000 万元委托理财的额度后，2020 年度公司子公司购买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的合计金额由不超过 47,000 万元增加至 57,000 万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已事先详细审阅了与本次委托理财有关材料，并听取了相关说明。董事会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本次公司下属子公司的委托理财事项是因外贸业务的特殊性，在保证主营业务正常开展、资产安全性及流动性的前提下，为盘活子公司闲置的自有资金而产生的，有利于公司下属子公司提升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最大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影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对公司和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未来的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不构成影响。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招商银行青葵半年 9 号 301009C	10,000.00	0	58.09	58.09

证券代码：600278
债券代码：132016

证券简称：东方创业
债券简称：19 东创 EB

编号：临 2020-053

2	招商银行机构 理财季季盈	4,300.00	0	35.58	35.58
3	招商银行聚益 生金 98063	1,000.00	0	2.40	2.40
4	交通银行稳得 利 180 天	10,000.00	0	44.11	44.11
5	信托现金丰利 (C 类)	500.00	0	67.14	67.14
6	现金丰利	821.21	0	121.61	121.61
合计		26,621.21	0	328.93	26,621.21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37,621.21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				7.10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				10.16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26,621.21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30,378.79	
总理财额度				57,000.00	

东方国际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8 月 29 日